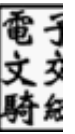
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侯美玲
電話：05-3620123*502
電子信箱：mlhou@mail.cy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太保市南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0700679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薦送表、開課場次(4類)(0067940A00_ATTCH2.xlsx、0067940A00_ATTCH3.xlsx)

主旨：為本縣參與「107年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(英文及自然)
領域專長學分班」薦送乙案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4月2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70050075號函
辦理。

二、薦送對象說明如下：

(一)國小加註自然專長22學分班及英語專長26學分班：

- 、以國民小學合格在職專任教師為第一優先。
- 、具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之儲備教師（包括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）。

(二)國小加註自然專長2或4學分班：現職國民小學正式教師服務年資達1年（含）以上未滿5年者（包含取得合格教師證書後，曾任3個月以上國民小學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之年資），且實際授課自然教學時數達每週至少3節。

(三)國小加註英語專長6學分班：現職國民小學正式教師服務年資達1年（含）以上未滿5年者（包含取得合格教師

嘉義縣太保市南新國民小學



107/04/10

1070001248

證書後，曾任3個月以上國民小學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之年資），且實際授課英語教學時數達每週至少4節。

三、為落實貴校教師專長授課，請務必考量以下要素，妥善規劃薦送員額。

（一）薦送人員可提供該科之教學節數。

（二）全校各年級需求該科總節數。

（三）兼任行政人員需於寒暑假留守之人力。

四、貴校若有薦送需求，於107年4月20日17:00前傳送2表件（無，則免傳），至本府承辦人侯美玲老師mlhou@mail.cyhg.gov.tw。

（一）薦送表excel檔。

（二）薦送表pdf檔（經校內逐級核章紙本，予以掃描存檔）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